

(*) 先打入電腦

「溫暖人間」系列 (《星島晚報》1996年)

為何人會感到苦悶呢？

周啟文

你有沒有感到過苦悶呢？我相信作為一個現代的都市人，「苦悶」^{對你}應不是完全的陌生也。但思想下去，這是一種很奇怪的東西。

苦悶是一種不快樂的情況，但一般的不快樂都是因起於缺乏、疾病、不如意或打擊，但苦悶的來臨，~~你~~^{卻可能}~~你~~^當正當你一無所缺、身體健康、一切順順和事事如意之時，你甚么都不缺，有閒暇的時間，正可去尋歡作樂，但在玩一件玩意到盡頭的時候，新鮮刺激的感覺再沒

你感到悶了

有，打卓球、打遊戲機、玩電腦、上網如是，看小說、看電影、甚或追女仔也如是。

~~當然~~，苦悶症是現代人獨有的病，一方面似乎其他動物沒這種問題，我常觀察樓下看更養的貓，她吃飽就伏在那裏，偶然用舌頭舐自己的身体，一派自得其樂的樣子，似乎從不知甚么叫苦悶。當然也不是所有人都沒有空間去苦悶，這字眼是相當現代的字彙，大概古代人多忙於勞動才可糊口，文化中也沒有甚么「追求快樂」、「要 High」、「要 Wet」等意念，但現代社會的確

不少人(一些低下層除外)製造了生活^{空間}的空間，
現代的享樂主義思想也給予我們快樂的期望，
在這種背景下，當我們得不到我們預期的快
樂時，苦悶也油然而生。

最要命的苦悶，是在你試過一切你想像會
令你快樂的東西，而仍然感到不滿足、甚或厭
倦。是的，玩厭了「驚浪」，大可以去「碟 Lying」，再
厭了可以去... 但一路下去，心靈會漸趨麻木，
再沒有甚麼可以让你全然投入、令你雀躍，本
來這過程也應支持我們不少日子，但現代的青

少年在這方面可挺早熟，太早體驗^{苦悶}，去^想
像很難再有令自己 High 的經驗，再活下去^{不再覺得}
吸引。是否這種絕望感使^更愈來愈多的青
少年自殘、自殺、濫用藥物呢？

「悶」是一個心在鬥心，人會苦悶，豈不^因人
的心靈有一種要超越、上升、擴張^{以至}無限
的傾向嗎？「苦悶」是一種呼喊、一種^以抗議，你
^聽見嗎？——你的心靈抗議被困在有限
事物中，也在呼喊無限者——只有祂能完全滿足
我們的心靈。



生命難以承受之輕

這是世界知名的捷克作家昆德拉的一本小说名：「生命難以承受之輕」，不少人聽起來都會大惑不解，沉重的生命才會叫人承受不了，為何「輕」的生命會承受不了呢？可能心中暗道，這又是文學家的言把戲罷了。

或許應讓這句說話留給每個人去揣摩，但昆德拉如下解釋：「人類透過科技為世界帶來奇蹟，儼然世界的主人，然而突然之間，這主人領悟到自己一無所有，他不是大自然的主人，因大自然正漸漸消逝；他不是歷史的主人，因歷史在他掌握之外；他甚至不是自己的主人，因他受他靈魂內非理性力量牽。但若上帝已幻滅，而人也不再是主人，誰是主？沒有主人地球就這樣在虛空中奔馳。這就是生命以承受之輕。」

人類在這幾個世紀經歷科學、工業和資訊的革，啓蒙的思想家期待人類自主的年代好像已經來，在香港這一代的青少年也在富裕成長，他們甚麼有，但為何我們不時聽到青少年動不動就自毀的消息呢？我也認識一些青年，為了排遣心中的痛楚，用刀切割自己的手。舊一代成長的人會被教導要承擔責任、追求完美，生命好像擔子，沉甸甸的，新的代追尋的是快樂和享受生命，責任和道德的概念慢慢淡薄，生命好像挺輕鬆的，但一天天就是從這歌星

到那明星，這電影到那電影，或者由 Game-boy 到超任，一切都很輕鬆，但一切都好像沒實質的意義，又如何能不慨嘆，生命那種輕也是令人難受呢？如此，「輕生」也可理解了。

基督教相信人的生命不是輕飄飄的，而是有實質、有內容的，因人是照着神的形象被造，去映照神的榮耀，而「榮耀」的希伯來文就有「重量」的意思，這使命的確會令生命有點沉重，但豈不是這點沉重令我們的生命不致陷入不能承受的「輕」的困境呢？

關啓文

（關啓文博士現為香港中文大學崇基神學組教授）

豆豆福音



蒙基督教文藝出版社提供



宗教與人生

基督教是反對「性」的嗎？

4 月某日的明報副刊裏，文潔華博士報道了一次討論「性」的研討會，她談到會中意見可以分為兩派，一派認為香港的性文化太保守了，提倡性禁忌、性壓抑、將性行為硬要規限於一夫一妻的誓約裏。另一派則認為香港的性文化太氾濫了，只有量而缺乏質，年輕人已不知情為何物。兩種看法也自然衍生不同的建議，前者認為應加強性教育，打破性忌諱，從事實角度談性而消除「無謂」的道德判斷，後者則認為性的呈現已太多了，不宜再刺激青少年對性的興趣，重要的是灌輸「正確」和「健康」的性觀念。

基督徒應站在這爭議的哪一方呢？相信很多人都不不用想便說是後者，但這是否可完全代表基督教的觀點呢？我想這裏也需要一點澄清。第一，有些人認為基督教是必然提倡性壓抑，因為基督教相信性是邪惡和污穢的。我也曾讀到林振強的文章，也諷刺衛道之士的「虛偽」——因他們在外面大力攻擊性，但回到家還不是作那東西。我想這是誤會，歷史上的確有些神學家過分提倡禁慾，但今天大多數神學家都同意，聖經從來沒有反對「性」本身，批評「性」是污穢的，相反，聖經的雅歌不矯飾地描述男女之間性愛的互相吸引，新約和舊約都立但凡神所創造的都是美好的，所以，性也是一恩賜，在造物主之下的範圍內去享受是可以的。

同理，也不一定要將「性」神秘化，性忌諱是一種傳統的謙遜文化的極化，原意只是表達性這種私人的東西不必太公開地談論。這文化有優點也有缺點，基督教不用將它絕對化，也不用反對性教育。

第二，基督徒正因相信性是神聖的、是觸及人心靈的，才提倡性行為要有規限。固然在今天多元化的社會裏，人們必然會問：甚麼才是正確的規限？言下之意是基督徒太道德主義、太多價值判斷了，我在這裏只是想指出，「開放派」也有他們的價值判斷，他們不是說性禁忌、性壓抑是不健康呢？背後不也有一種觀點嗎？「性衝動是純粹自然的現象，不應有任何禁止。」但假若這種觀點真的被普遍接受，對社會的影響會如何，不可不深思。

關啓文

豆豆福音



蒙基督教文藝社



宗教與人生

邪教與宗教

最近有一件事引起廣泛討論，就是某教會讓會友去買雙氧水、雙氧粉和雙氧機去治病，而很多服用過後都感到不適。早幾天我就和一個醫生朋友通電話，他的病人中就有一個該教信徒，還是一個念理科的女大學生哩！

我也看到某報紙副刊的評論，它認為最令人擔憂的是宗教對人的行為和精神的影響，它引述其他報道，指某些信徒入教後性格大變、「六親不認」，所以若宗教不幸被剝削家或政治家利用，對人所作的思想控制，有時會比鴉片更毒。

對以上的評論我大致上是同意的，也欣賞作者明說不可以一竹篙打一船人，我只是就這點發揮。我沒有甚麼內幕消息，也不打算評論事件的最終真相，我只想澄清一下

「邪教」與主流教會的分別。

有一位神學家田立克說過，宗教的本質是終極關懷，每一種宗教都有一樣東西是信徒愛慕與竭力追求的，或許是基督教的與上帝契合或佛教的涅槃境界等，現代社會所提供的享樂與大眾文化往往不能滿足人心靈的需要，宗教就能填補這空隙。現代社會往往使人迷失方向、心靈孤單與價值混亂，某些教派抓住這點提供權威性指引和溫情的群體，特別是在有吸引力的領導下，往往可凝聚不少人。這本無可厚非，但若領導心術不正，的確有可能謀取私利或導人入歧途。

主流的基督教會認為上帝是我們的終極關懷，正因此我們不能「神化」牧師或教會群體（他們都是有限的），只有上帝本身是真正的終極，因此正統信仰與批判精神沒必

然的矛盾。而且聖經強調，說愛神而不愛人，不照顧家人的人只是自欺而已，真正的虔誠要在生活行為彰顯，開放自己、真誠交往、社會關懷都是信徒的責任。總而言之，若真正奉行基督教義的教會，不會是自我封閉及危害社會的。

最有價值的東西往往也是最易被扭曲、濫用（如愛情），宗教也如是。這不是反對宗教的理由，卻提醒我們要明辨好的宗教與被扭曲的宗教。

關啓文

豆豆福音



蒙基督教文藝出版社提供